

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惠市工信函〔2021〕44 号

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开展第五批国家工业遗产认定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市有关行业协会：

现将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五批国家工业遗产认定申报工作的通知》（工信厅政法函〔2021〕63 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国家工信部办公厅、省工信厅关于申报对象的条件要求，积极发动本地区、本行业企业申报，并经推荐程序后于 5 月 14 日前，将推荐函和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四份，电子文档、视频和相片图片存储于 U 盘或光盘）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生产服务业科，逾期则不予受理。

附件：1、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五批国家

工业遗产认定申报工作的通知

2、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开展第五批国家工业遗产认定申报工作的通知

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年4月27日

(联系人：扈民；联系电话：2873323；电子邮箱：

gxjsfk@hui Zhou.gov.cn)